

嘉義縣秀林國民小學 112 學年第一學期三年級總體課程架構課程評鑑紀錄表

一、時間：113 年 01 月 03 日

二、地點：會議室

三、主席：涂融嘉

四、記錄：陳盈秀

五、出席人員：

涂融嘉、周清壹、吳育青、陳佳君、陳盈秀

六、列席人員：

七、總體課程架構評鑑結果報告：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簡要文字描述	量化課程評鑑			
					非常符合	大部分符合	半數符合	少部分符合
課程設計	課程總體架構 (每年 2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 教育效益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符應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學校課程願景-創新、活潑，有利學生學習素養及身心發展，能呼應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V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學習效益。	學習節數規劃適當，有助學生學習效益之呈現。	V			
		2. 內容結構	2.1 內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 ①背景分析、② 課程願景、③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分配表、④ 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⑤ 學生畢業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以及各種必要附件。	課程計畫內之各項目皆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其學習內容、節數也符合課綱規範。課程單元也有其連貫性、繼續性及統整性，有效連接課程之架構。	V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詳細內容參考 112 學年課程計畫	V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詳細內容參考 112 學年課程計畫	V			

		3. 邏輯 關連	3.1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相連結。	學校課程願景之規劃，各類彈性學習課程能符膺本校特色，且與社區文化能相連結。		V		
		4. 發展 過程	4.1 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立基於課程發展所需之重要證據性資料。	校訂課程依據學校背景及學生特質而設計。		V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利用週三進修時間全校教師討論、設計、再修正，於112.06.07課發會審議通過。	V			
課程 實施	各課程 實施準備 (每年5 月1日 至7月 31日)	5. 師資 專業	5.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目前師資於英語、本土語言由合格專任老師擔任教學，科技資訊部份，則由導師於校訂課程授課。		V		
			5.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透過週三進修及平日、寒暑假，參與各研習以及透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等活動，增強專業技能，並運用於教學。	V			
		6. 家長 溝通	6.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運用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運用多元管道，諸如聯絡簿、親師座談會、學校網站、Line班群，向學生與家長說明並提供相關訊息。(112年8月24日府教發字第112077號函通過。)	V			
		7. 教材 資源	7.1 各領域/科目所需審定本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	依「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教科圖書選用注意事項」之規定，由校內教師共同評選授課教材；自編教材部分，亦由同學年	V			

				任課老師共同討論設計而成。				
		7.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行政處室於全校課表規劃時，即對教學場地進行統籌規劃並定期進行教學設備盤點整理、修繕補充或淘汰。		V		
	8. 學習促進	8.1 規劃多元方案，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單等。		定期辦理校內語文競賽、體適能相關競賽，並結合校慶或節日辦理學習成果展。	V			
各課程實施情形 (學年開學日至次年學期結束)	9. 教學實施	9.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熟悉領域科目的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教師依課程計畫，透過資訊融入、閱讀理解策略、實作課程、師生共備等方式進行教學，讓學生經由不同方式的練習，熟悉學習重點及目標。		V		
		9.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教師能運用多樣化的教學方式，如小組報告、資訊融入、閱讀理解策略，依據學生個別差異及家中現有資源，進行教學及調整。		V		
	10. 評量回饋	10.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依「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進行評量。評量方式多元化，於形成性、總結性量後對未達成學習目標的學生進行輔導或調整。	V			

			10.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各學年及各領域成員對話管道通暢，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對有特殊需求的學生亦能尋求相關資源提供協助。		V		
課程總體效果	課程總體架構(每學期末)	11. 教育成效	11.1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	大部分學生皆能符合預期教學成效，無法達標之學生，亦透過各種學習扶助措施(永齡班、學扶班)加強學習。		V		
課程總體架構綜合性課程評鑑紀錄	總體課程於量化評鑑中，非常符合者有 10 項、大部分符合者 9 項。總體課程就課程設計部分，多能配合課綱並依學校願景、學生特質進行設計，相互連結。就課程實施部分，教師皆能透過研習、成長活動增強專業能力，惟在健體、藝文及資訊方面，相關教學能力仍盼提供更多相關訓練或增加更多專長教師以提供學生更佳學習資源。就課程效果部分，多數學生多能符合預期教學成效，老師也多能因材施教，並提供更多資源加強學生學習。							

嘉義縣秀林國民小學 112 學年第一學期三年級藝術學習領域課程評鑑紀錄表

一、時間：112 年 01 月 03 日

二、地點：會議室

三、主席：涂融嘉

四、記錄：吳育青

五、出席人員：

涂融嘉、周清壹、陳佳君、吳育青、陳盈秀

六、列席人員：

七、藝術學習領域課程評鑑結果報告：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簡要文字描述	量化課程評鑑			
					非常符合	大部分符合	半數符合	少部分符合
課程設計	領域 / 科目課程 (每年 5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 素養導向	1.1 教學單元/主題及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及學習表現兩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藝術單元及教學重點，能納入課綱之教育學習階段學習重點，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養成。		v		
			1.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之能力、興趣及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藝術單元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之能力。教學活動順利引起學習動機，培養學生之興趣，並提供學生練習、探究的機會，使學生的知識能脈絡化、意義化。	v			
		2. 內容結構	2.1 內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 ① 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② 教學單元/主題名稱、③ 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④ 教學進度、⑤ 評量方式及 ⑥ 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融入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	詳細內容參考 112 學年課程計畫。	v			

		3. 邏輯關連	3.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詳細內容參考 112 學年秀林國小成績評量辦法。	v					
			3.2 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	詳細內容參考 112 學年課程計畫。	v					
		4. 發展過程	4.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課程與教學設計。	規劃藝術課程時，先評估學生之先備經驗，再結合藝術領域課綱及各方可用之教材。		v				
			4.2 規劃與設計過程經由學年會議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利用週三進修時間全校教師討論、設計，再修正，於 112.06.07 課發會審議通過。	v					
		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準備（每年6月1日至7月31日）	5. 師資專業	5.1 教師積極參與相關教學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利用週三進修時間，延聘學者專家，對全校教師進行藝術領域增能研習，充實教師藝術科之專業能力。		v		
				6. 家長溝通	6.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運用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運用多元管道，諸如線上親師座談會、學校網站、Line 班群，向學生與家長說明並提供相關訊息。	v			
7. 教材資源	7.1 各領域/科目所需審定本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			依「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教科圖書選用注意事項」之規定，由校內教師共同評選授課教材；自編教材部	v					

				分，亦由同學年任課老師共同討論設計而成。				
			7.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行政處室於全校課表規劃時，有通盤考量；定期進行教學設備盤點整理、修繕補充或淘汰。		v		
	8. 學習促進		8.1 規劃多元方案，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單等。	規劃藝術課程之實作與競賽，設計相關學習單及展演競賽活動，以促進學生的有效學習。	v			
各課程實施情形 (學年開學日至次年學期結束)	9. 教學實施		9.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熟悉領域科目的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詳細內容參考 112 學年課程計畫。	v			
			9.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教師能運用多樣化的教學方式，依據學生個別差異及家中現有資源，進行教學及調整。		v		
	10. 評量回饋		10.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詳細內容參考 112 學年秀林國小成績評量辦法。	v			
			10.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利用週三進修時間，全校教師共同討論、設計，再修正，於 112.06.07 課發會審議通過。	v			
課程效	領域 /	11. 素養	11.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	請參閱課程計畫。學生於藝術領域之學習表	v			

果	科目課程 (配合平時及定期學生評量期程辦理)	達成	階段核心素養，並了解各學習重點。	現，大部分能符合三年級之核心素養。				
		12. 持續進展	12.1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和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透過各種教學活動，讓學生反覆練習，期能將所學內化，進而提升藝術能力，並實際應用於實作及操作中。		v		
藝術學習領域 綜合性 課程評鑑紀錄		<p>藝術領域課程於非常符合者有 12 項，大部分符合者有 6 項，整體符膺課程理念。目前三年級已進入 108 課綱，課程內容有所調整，更能符合學生的學習能力，教師也能提供更多元的教材，讓學生有加深加廣的學習。若能與其他領域之授課教師溝通協調，進行跨領域協同教學，讓藝術更加生活化，一來可提升學生對藝術學習之興趣，二來更能提升學生之學習成效。</p>						

嘉義縣秀林國民小學 112 學年第一學期三年級彈性學習課程評鑑紀錄表

一、時間：112 年 01 月 03 日

二、地點：會議室

三、主席：涂融嘉

四、記錄：周清壹

五、出席人員：

周清壹、陳盈秀、吳育青、陳佳君

六、列席人員：

七、彈性學習課程評鑑結果報告：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簡要文字描述	量化課程評鑑			
					非常符合	大部分符合	半數符合	少部分符合
課程設計	彈性學習課程 (每年 5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 教育效益	1.1 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的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對其持續學習與發展具重要性。	學習內容能兼顧學習表現，以培養核心素養。並且能夠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安排學習之教學活動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等特徵。		V		
			1.2 各彈性學習之課程，重視提供學生練習機會，學習經驗能達成課程目標。	於課程中進行相關教學活動，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及實作之充分機會。		V		
		2. 內容結構	2.1 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計畫，符合主管機關規定。	重視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是否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V			
			2.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原則。	各單元及課程應盡可能達到前後呼應。		V		
		3. 邏輯關連	3.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學校課程願景-創新、活潑，與「彈性-校訂課程」、「彈性學習課程」主題呼應。		V		

			3.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和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	每次課程及教學單元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和評量方式彼此間能相互呼應。		V		
		4. 發展過程	4.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能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所需的資料及教學資源。	校訂課程依據學校背景及學生特質而設計，並能蒐集所需的資料及教學資源。		V		
			4.2 規劃與設計過程由相關教師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相關任課教師共同討論，並交由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於112.06.07 課發會審議通過。	V			
課程 施實	各課程實施準備(每年6月1日至7月31日)	5. 師資專業	5.1 教師積極參與相關教學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三年級任課教師群定期於學年會議進行教學討論、分享、交流。	V			
		6. 家長溝通	6.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運用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112年8月24日府教發字第1120206777號函通過)。運用多元管道，諸如線上親師座談會、學校網站、Line班群，向學生與家長說明並提供相關訊息。	V			
		7. 教材資源	7.1 各領域/科目所需審定本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	自編教材部分，根據由課程目標，由同學年任課老師共同討論設計而成。	V			
			7.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行政處室於全校課表規劃時，有通盤考量；定期進行教學設備盤點整理、修繕補	V			

				充或淘汰。				
		8. 學習促進	8.1 規劃多元方案，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單等。	配合資訊融入教學，讓學生製作相關主題之海報、標語、學習單習寫等相關活動。	v			
		9. 教學實施	9.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熟悉領域科目的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詳細內容參考 112 學年度彈性學習課程教案。	v			
			9.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並依據學校背景及學生特質而採取多元教學策略。		v		
		10. 評量回饋	10.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根據評量結果調整教學方式。		v		
			10.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三年級任課教師群定期於學年會議進行教學討論、分享、交流。	v			
課程效果	各課程實施情形(學年開學日至次年學期結束)	11. 目標達成	11.1 學生於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	學生學習表現能大致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		v		
		12. 持續進展	12.1 學生於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藉由不斷宣導與叮嚀，使學生將所學內化，應用於日常生活情境中。		v		
彈性學習課程綜合性課程評鑑紀錄	<p>彈性領域於量化評鑑中，非常符合者有 8 項，大部分符合者有 11 項。</p> <p>本校訂課程內容大致符合學生生活所需，大部分學生能將所學及時應用於日常生活情境中，然而三年級學生操作電腦的能力略顯不足，練習時間亦不夠充分，建議多設計一些操作電腦的相關活動，期能增加學生基本資訊能力。</p>							